

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及農民退休基金114年度預算評估報告

九、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連續 3 年超支，且超支金額及比率均高，允宜加強教育訓練並提升農業保險覆蓋率，維護農民財產安全

天災救助基金 114 年度編列政府撥入收入 39 億 6,085 萬 8 千元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 39 億 6,125 萬 8 千元(詳表 1)，主要係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、補助及低利貸款支付利息差額補貼，以協助農漁民迅速恢復生產。經查：

表 1 近年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預、決算情形表 單位：新臺幣千元；%

年度	預算數	決算數	比較增減		超支數之資金來源
			金額	比率	
108	1,550,730	2,686,475	1,135,745	73.24	公務預算移緩濟急調整支應並動支災害準備金
109	1,771,278	686,433	-1,084,845	-61.25	
110	1,804,516	4,119,531	2,315,015	128.29	公務預算移緩濟急調整支應，不足數向農再基金調借
111	1,750,637	3,132,746	1,382,109	78.05	公務預算移緩濟急調整支應並動支災害準備金
112	1,711,062	3,595,295	1,884,233	110.12	動支災害準備金
113	2,710,336	1,980,192	-730,144	-26.94	
114	3,961,258	-	-	-	

說明：113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止執行數；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累計預算分配數為 25 億 1,945 萬 1 千元。

資料來源：農業部提供。

(一)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 110 至 112 年度決算超支金額及比率均高

檢視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近年預、決算情形，108 至 114 年預算介於 15.51 億元至 39.61 億元間，惟受氣候變化劇烈影響，108 年度農業受災情況較嚴重，救助支出增加，決算數高達 26.86 億元，而 109 年度災害較少，決算數降至 6.86 億元，惟 110 年因 3 至 5 月高溫乾旱及 8 月西南氣流豪雨等、111 年受 2

至 6 月間靈雨、豪雨等雨害、112 年則受乾旱及杜蘇芮、海葵與小犬颱風影響，農業災害情形更形嚴重，救助支出增加，致原編預算不敷支應所需經費，超支金額高達 23.15 億元、13.82 億元及 18.84 億元，超支比率分別高達 1.28 倍、78.05%及 1.10 倍，除依災害防救法第 57 條第 2 項¹規定以農業部及所屬機關公務預算移緩濟急調整支應外，不足數則向農再基金調借或動支災害準備金因應。

另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執行數 19 億 8,019 萬 2 千元，較累計預算分配數 25 億 1,945 萬 1 千元減少 7 億 3,014 萬 4 千元（減幅 26.94%），惟若與 112 年度同期（1 至 8 月）執行數 7 億 7,828 萬 8 千元相較，增加 12 億 190 萬 4 千元（增幅 1.54 倍），主要係天然災害救助費用增加所致。

(二)為降低天然災害對農民影響，允宜加強推動農業保險，並積極辦理教育訓練，提升農民防災及減災技術與觀念

依農業部提供資料，近 3 年（110 至 112 年度）農業遭受天然災害損失金額年平均為 136.36 億元，而現金救助核定金額年約 38.71 億元，約占災損之 28.39%（詳表 2），亦即農民需承擔 7 成以上之損失。為分攤農民風險，農業部近年推動農業保險，近 3 年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由 110 年度之 26.0%提升至 112 年度之 51.5%，113 年截至 7 月底更增至 52.2%，惟如不計入豬隻死亡保險及水稻保險等強制性保險，則整體保險覆蓋率僅 17.6%，仍有待提升；此外，鑑於全球氣候快速變遷，極端天氣發生頻率增加，農業部允宜積極辦理教育訓練，提升農民防災、減災觀念與技術，並建立妥善預警機制，於天然災害來臨前，妥適

¹災害防救法第 57 條第 2 項規定：「各級政府編列之災害防救經費，如有不敷支應災害發生時之應變措施及災後之復原重建所需，應視需要情形調整當年度收支移緩濟急支應，不受預算法第六十二條及第六十三條規定之限制。」

蒐集氣象相關資訊，及時提供農民以採取必要措施，災後則儘速辦理災害救助，協助農民復耕復建，以降低天然災害對農民造成之影響。

表 2 110 至 112 年度農業遭受天然災害損失金額、現金救助核定金額及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概況表 單位：新臺幣千元；%

年度	農業遭受天然災害損失金額(A)	現金救助核定金額(B)	現金救助核定金額占災損比率(C=B/A*100%)	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
110	16,440,514	4,283,131	26.05	26.0
111	9,138,287	2,723,072	29.80	51.8
112	15,329,992	4,606,886	30.05	51.5
平均	13,636,264	3,871,030	28.39	-

說明：表列平均數為 110 至 112 年度之簡單平均數。

資料來源：農業部提供。

綜上，全球氣候變遷致極端氣候發生頻率日漸增加，致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近 3 年決算超支金額及比率均高，且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執行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1.54 倍，允宜持續加強推動農業保險以分攤農民風險，並積極辦理教育訓練，提升農民防災及減災技術與觀念，以降低天然災害對農民之影響。